

证券代码：835302

证券简称：泓毅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26日以现场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是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而召开。
- 5.会议主持人：何自富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与董事会秘书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选举何自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同时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“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，何自富先生为公司新的法定代表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何自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汪海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汪海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任汪海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通过公司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通过公司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董事会审计与预算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通过公司《董事会审计与预算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，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：

（1）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：何自富先生、汪大联先生（独立董事）和夏峰先生，主任委员为何自富先生。

（2）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：汪大联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戴家龙先生（独立董事）和邢晖先生，主任委员为汪大联先生。

（3）审计与预算委员会成员：戴家龙先生（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）、汪大联先生（独立董事）和鲁付俊先生，主任委员为戴家龙先生。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

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通过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，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公司董事何自富先生与本议案存在利害关系，需进行回避，该议案获其余六名董事一致通过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9 日